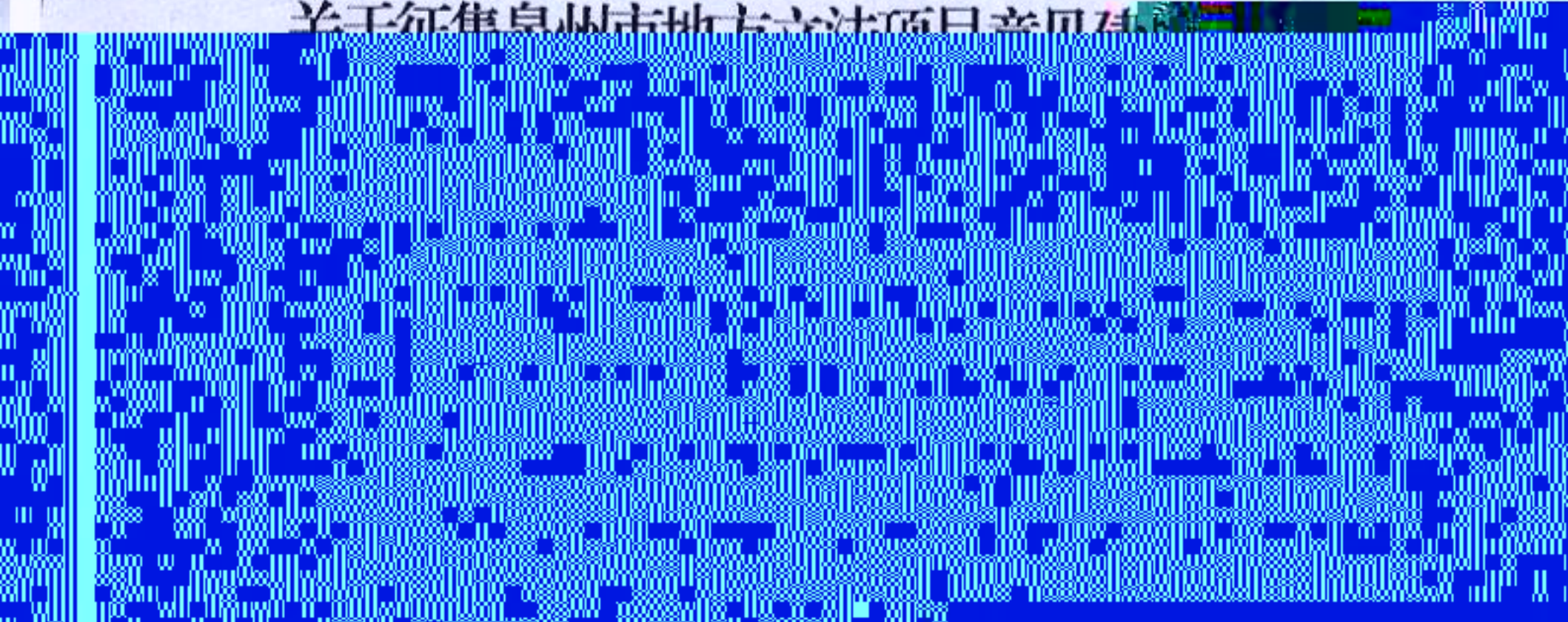


# 福建省泉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---

关于征集泉州市地方立法项目意见的



4. 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置
5. 流动摊点管理
6. 公共停车场建设与管理
7. 道路管网建设管理

### (二) 环境保护

8. 晋江、洛阳江流域保护
9. 城区餐饮业环境污染防治
10. 崇武至秀涂海岸带资源环境保护
11. 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

12. 泉州湾河口湿地自然保护

13. 城市内沟河管理保护

### (三) 历史文化保护

14. 海上丝绸之路文化史迹保护

15. 崇武古城保护

16. 南音非物质文化遗产推广传承保护

17. 中山路骑楼建筑保护

18. 闽南方言传承保护

19. 历史建筑、历史文化村落、文化街区保护

20. 提线木偶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

21. 安溪铁观音茶文化传承保护

22. 老字号特产保护

### 三、报送方式

请向泉州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反馈回执。

1. 邮寄地址：泉州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（市行

政服务中心 1 号楼 1705 室), 邮政编码 362000, 请在信封上注明“立法项目意见建议”字样。

2. 电子邮箱: qzrdfzgzyh@sina.com。

3. 传真号码: 0595-28389862。

联系人施昀, 电话 0595-28389866、0595-28389867。

泉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15 年 9 月 23 日

办公室

# 回 执

一、建议列入 2016 年立法计划的 10 个立法项目（直接填写立法项目对应的序号）\_\_\_\_\_。

22 个立法项目外的其他立法建议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

\_\_\_\_\_

\_\_\_\_\_。

（注明法规名称和立法必要性，可另附纸说明）

一、22 个立法项目中，第\_\_\_\_\_项是当前泉州最需要制定的一部法规。

（联系人：\_\_\_\_\_，联系方式：\_\_\_\_\_）

单位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